

成人(网络)教育系列规划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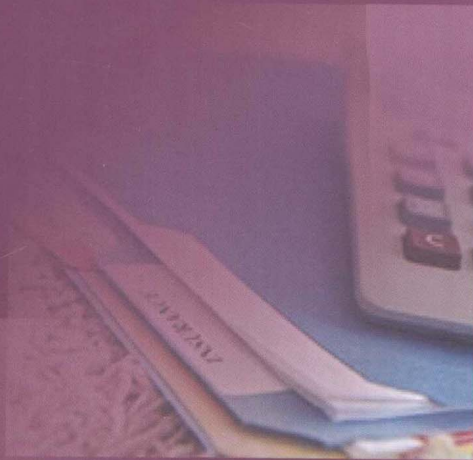
CHENGRÉN (WANGLUO) JIAOYU XILIE GUIHUA JIAOCAI

荣获全国高校现代远程教育协作组评比“网络教育教材建设金奖”

保险学教程

BAOXIANXUE JIAOCHENG

主 编 李虹
副主编 兰虹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成人(网络)教育系列规划教材



CHENGREN (WANGLUO) JIAOYU XILIE GUIHUA JIAOCAI

保险学教程

BAOXIANXUE JIAOCHENG

主 编 李虹

副主编 兰虹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Southwestern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学教程/李虹主编. —成都: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2010.7
ISBN 978-7-81138-802-2

I. ①保… II. ①李… III. ①保险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F84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26168号

保险学教程

主 编 李 虹
副主编 兰 虹

责任编辑:向小英
助理编辑:邓克虎 王林一
封面设计:杨红鹰
责任印制:封俊川

出版发行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街55号)
网 址	http://www.bookcj.com
电子邮件	bookcj@foxmail.com
邮政编码	610074
电 话	028-87353785 87352368
印 刷	郫县犀浦印刷厂
成品尺寸	185mm×260mm
印 张	13.25
字 数	295千字
版 次	2010年7月第1版
印 次	2010年7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3000册
书 号	ISBN 978-7-81138-802-2
定 价	29.80元

1.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营销部调换。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3. 本书封底无本社数码防伪标志,不得销售。

成人（网络）教育系列规划教材 编 审 委 员 会

主 任：丁任重

副主任：唐旭辉 冯 建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任重 冯 建 吕先镕 李永强

李良华 赵静梅 唐旭辉

总序

随着全民终身学习型社会的不断建立和完善，业余成人（网络）学历教育学生对教材的质量要求越来越高。为了进一步提高成人（网络）教育的人才培养质量，帮助学生更好地学习，依据西南财经大学成人（网络）教育人才培养目标、成人学习的特点及规律，西南财经大学成人（网络）教育学院和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共同规划，依托学校各专业学院的骨干教师资源，致力于开发适合成人（网络）学历教育学生的高质量优秀系列规划教材。

西南财经大学成人（网络）教育学院和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按照成人（网络）教育人才培养方案，编写了专科及专升本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和部分选修课教材，以完善成人（网络）教育教材体系。

由于本系列教材的读者是在职人员，他们具有一定的社会实践经验和理论知识，个性化学习诉求突出，学习针对性强，学习目的明确。因此，本系列教材的编写突出了基础性、职业性、实践性及综合性。教材体系和内容结构具有新颖、实用、简明、易懂等特点；对重点、难点问题的阐述深入浅出、形象直观，对定理和概念的论述简明扼要。

为了编好本套系列规划教材，在学校领导、出版社和其他学院的大力支持下，首先，成立了由学校副校长、博士生导师丁任重教授任主任，成人（网络）教育学院院长唐旭辉研究员和出版社社长、博士生导师冯建教授任副主任，其他部分学院领导参加的编审委员会。在编审委员会的协调、组织下，经过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制定了我校成人（网络）教育教材建设规划，明确了建设目标，计划用两年时间分期分批建设。其次，为了保证教材的编写质量，在编审委员会的协调下，组织各学院具有丰富成人（网络）教学经验并有教授或副教授职称的教师担任主编，由各书主编组织成立教材编写团队，确定教材编写大纲、实施计划及人员分工等，经编审委员会审核每门教材的编写大纲后再编写。

经过多方的努力，本系列规划教材终于与读者见面了。在此之际，我们对各学院领导的大力支持、各位作者的辛勤劳动以及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的鼎力相助表示衷心的感谢！在今后教材的使用过程中，我们将听取各方面的意见，不断修订、完善教材，使之发挥更大的作用。

西南财经大学成人（网络）教育学院

2009年6月

前言

我国自20世纪80年代初恢复国内保险业以来，保险理论研究和保险业务都取得较快发展。

为了适应我国经济的发展和满足保险业服务经济及人民生活的要求，1995年6月30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促进了保险业的规范经营和健康发展。2002年10月28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修正案，这是保险法的第一次修改。这次修改对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保险业的对外开放和规范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但这次修改主要针对保险业法，对于保险合同法触及不多。2009年2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修正案，于2009年10月1日起实施。这是保险法的第二次修正，这次修正涉及的内容较为全面，对于保险合同法的修正内容较多。这次保险法的修订，不仅突出了加强监管和防范风险、拓宽保险服务领域，对依法合规经营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规则完善和制度设计上特别注意加强对被保险人和受益人利益的保护。

为了适应保险市场的发展变化和体现新《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内容，满足高等院校网络教育对保险学课程的教学要求，我们特地编写了这本教材。

本书由李虹拟定大纲并负责全书的总纂。全书共八章，第一、二、三、四、七、八章由李虹编写，第五、六章由兰虹编写。

本书在编著和出版过程中，得到西南财经大学保险学院、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西南财经大学成人教育学院的大力支持，在此深表感谢！

编者

2010年春于蓉城光华园

目 录

第一章 风险与风险管理	(1)
第一节 风险的含义、特征和要素	(1)
第二节 风险的分类	(4)
第三节 风险管理概述	(6)
第四节 风险处理方法	(10)
第二章 保险发展简史	(13)
第一节 古代后备思想	(13)
第二节 保险的起源与发展	(14)
第三节 中国保险业的发展历程	(23)
第三章 保险的本质、功能与作用	(31)
第一节 保险的本质	(31)
第二节 保险的职能	(35)
第三节 保险的作用	(36)
第四节 保险的分类	(38)
第四章 保险合同	(44)
第一节 保险合同的特征	(44)
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主体	(46)
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客体	(49)
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内容	(50)
第五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	(53)
第六节 保险合同的变更、中止与复效	(55)
第七节 保险合同的终止	(57)
第五章 保险合同的基本原则	(61)
第一节 最大诚信原则	(61)
第二节 保险利益原则	(66)
第三节 近因原则	(70)

第四节	损失补偿原则	(71)
第五节	代位原则	(73)
第六节	分摊原则	(76)
第六章	保险业务经营	(78)
第一节	保险业务经营概述	(78)
第二节	保险展业	(82)
第三节	保险承保	(83)
第四节	保险理赔	(86)
第五节	再保险	(88)
第六节	保险投资	(90)
第七章	财产保险	(95)
第一节	财产保险概述	(95)
第二节	财产保险的种类	(99)
第三节	机动车辆保险	(100)
第四节	责任保险	(102)
第五节	涉外货物运输保险	(106)
第六节	出口信用保险	(118)
第八章	人身保险	(126)
第一节	人身保险概述	(126)
第二节	传统人寿保险	(129)
第三节	新型人寿保险	(133)
第四节	寿险保单条款	(135)
第五节	意外伤害保险	(139)
第六节	健康保险	(143)
附录	(149)
附录1: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149)
附录2: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条款	(172)
附录3:	家庭自用汽车损失保险条款(主险)	(176)
附录4:	机动车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条款(主险)	(183)
各章复习思考题参考答案	(189)
主要参考文献	(200)

第一章 风险与风险管理

内容提要：风险是保险的逻辑起点。保险理论中的风险，通常是指损害发生的不确定性。风险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害构成。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是风险的识别、风险的估测、风险处理方式的选择、风险管理的实施及效果评价。处理风险的方法可以分成两大类，即风险控制型处理方法和风险融资型处理方法。

第一节 风险的含义、特征和要素

风险的存在是保险业产生的基础。没有风险也就不可能产生保险。因此，研究保险需从风险开始。

一、风险的含义

从一般意义上讲，风险是指未来结果的不确定性。只要某一事件的发生结果与预期不同，就存在着风险。风险的不确定性体现为某一事件的发生可能导致三种结果：损害、无损害或收益。在未来不确定的三种结果中，损害尤其值得我们注意。因为，如果事件发生的结果不会有损害，就没有必要谈论风险。换言之，正因为损害发生的不确定性可能引起将来的不利结果，才需要对风险进行管理。这才导致了作为风险管理方式之一的保险的产生与发展。因此，保险理论中的风险，通常是指损害发生的不确定性。

二、风险的特征

（一）风险的客观性

风险是客观存在的。自然界的地震、台风、洪水，人类社会中的瘟疫、意外事故等风险，都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它们是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客观存在的客观现象。人们只能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内改变风险存在和发生的条件，降低风险发生的频率和损害程度，而难以彻底消除风险。

（二）风险的普遍性

人类社会自产生以来，就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力的提高、社会的进步，新的风险不断产生，且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害也越来越大。在现代社会，个人及家庭、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乃至国家都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

风险渗入到社会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风险的发生具有普遍性，风险无时不在、无处不在。

（三）风险的可测性

个别风险的发生是偶然的，但是通过对大量风险的观察可以发现，风险往往呈现出明显的规律性，从而体现出风险可以测定的特性。如果我们根据以往的大量资料，运用概率论及数理统计的方法，去处理大量相互独立的偶发风险事故，就可以测算出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及其损害范围，对风险损害的大小进行较为准确的预测，从而可以较为准确地反映风险发生的规律性。可见，通过对偶发事件的大量观测分析，可以揭示出风险潜在的规律性，使风险具有可测性。

（四）风险的可变性

在一定的条件下，风险可能发生变化。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与普及，可能产生一些新的风险，而有些风险性质会发生变化；随着人们对风险认识程度的增强和风险管理方法的完善，有些风险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得以控制，可降低其发生频率和损害幅度，导致风险量的变化；还有一些风险可能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范围内被消除。总之，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与发展，既可能使新的风险产生，也可能使原有的风险发生变化。

（五）风险的社会性

风险具有社会属性，而不具有自然属性。就自然现象本身而言无所谓风险，各种自然灾害、意外事故可能只是大自然自身运动的表现形式，或者是自然界自我平衡的必要条件。然而，当灾害事故与人类相联系，对人类的财产、生命等造成损害时，对人类而言就成为了风险。因此，没有人类社会，就没有风险可言，这正体现出风险的社会性。

（六）风险的偶然性

虽然风险是客观存在的，但就某一具体风险来说它的发生是偶然的，是一种随机现象，具有不确定性。风险的偶然性主要表现为：某一风险事故是否发生是偶然的，何时、何地发生是偶然的，发生的后果如何是偶然的，等等。

三、风险的要素

风险是由多种要素构成的，这些要素的相互作用，共同决定了风险的存在、发展和变化。一般认为，风险的组成因素包括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害。

（一）风险因素

风险因素又称风险条件，是指那些隐藏在损害事件后面，增加损害可能性和损失程度的条件。风险因素是风险事故发生的潜在原因，是造成损害的间接的、内在的原因。风险因素的存在，有可能增加风险事故发生的频率、增大风险损害的程度。例如，劣质建筑材料和不合理建筑结构致使建筑物倒塌，劣质建筑材料和不合理建筑结构是风险因素。风险因素可分为物质风险因素、道德风险因素和心理风险因素。

1. 物质风险因素

物质风险因素是指增大某一标的风险事故发生机率或加重损失程度的物质条件。物质风险因素一般表现为有形的风险因素。有形风险因素是指那些看得见的、影响损害频率和程度的环境条件。例如汽车的用途及刹车系统、建筑物的位置、构造及占有形式等，都可以归入物质风险因素。在油轮码头，由于油类产品的易燃、易爆性，比一般的货运码头发生火灾的可能性大。在干燥的气候条件下，伐木工人乱扔烟头导致山林火灾，点燃的烟头就是山林火灾的有形风险因素。

2. 道德风险因素

道德风险因素是与人的道德修养及品行有关的无形的因素，即由于个人的行为不端、不诚实、居心不良或有不轨企图，故意促使风险事故发生，以致引起社会财富损毁和人身伤害的原因和条件。如欺诈、纵火、故意沉船等恶意行为，都属于道德风险因素。

3. 心理风险因素

心理风险因素是与人的心理状态有关的无形因素，即由于人的主观原因，如疏忽、过失、侥幸心理或依赖保险心理等，以致造成风险事故发生的机会增大。如外出未锁门的行为，由于会增加盗窃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就属于心理风险因素。再如，某座房屋年久失修，屋内电线老化而房屋主人麻痹大意不及时更换，最后酿成火灾事故。又如，驾驶员在开车时不愿意系安全带，增加了发生车祸以后伤亡的可能性。

道德风险因素和心理风险因素都是无形风险因素，由于它们都与人的因素密不可分，因而，可以统称为人为因素。

(二) 风险事故

风险事故是指造成生命财产损害的偶发事件，是造成损害的直接的、外在的原因，是损害的媒介物，即只有风险事故发生，才会导致损失或伤害。例如，在汽车刹车失灵酿成车祸导致车毁人亡这一事件中，刹车失灵是风险因素，车祸是风险事故。如果仅有刹车失灵而无车祸，就不会造成人员的伤亡。风险事故意味着风险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即风险的发生。

对于某一事件，在一定条件下，可能是造成损失的直接原因，则它成为风险事故；而在其他条件下，可能是造成损失的间接原因，则它又成为风险因素。比如，发生冰雹以致路滑而引起车祸，造成房屋被撞毁，这时冰雹是风险因素，车祸是风险事故；若冰雹直接砸伤行人，则它是风险事故。

(三) 损害

风险是指损害发生的不确定性，因而风险的存在，意味着损害可能发生。一般而言，损害包括损失和伤害，是指非故意的、非预期的和非计划的经济价值的减少或人身的伤害。例如，折旧、记忆力减退等，都不能称为损害。在保险实务中，将损害分为直接损害和间接损害。前者是指实质性的、直接引起的损害；后者是指额外费用损失、收入损失、责任损失、信誉损失、精神损害等。

(四) 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的关系

风险是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三者构成的统一体。三者之间的关系是：风险因素引起风险事故，风险事故导致损失。例如，一辆汽车由于司机疲劳驾驶发生车祸，撞坏一辆摩托车、撞伤一人。这里，司机疲劳驾驶是风险因素，车祸是风险事故，摩托车的修理费用和伤者的医疗费用则是损失。

第二节 风险的分类

人们在日常生产与生活中，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为了研究和管理风险，我们需要按照不同的标准对风险进行分类。按照不同的分类方式，可将风险分为不同的类别。

一、按风险的性质分类

按风险的性质分类，可将风险分为纯粹风险与投机风险。

(一) 纯粹风险

纯粹风险是指只有损害机会而无获利可能的风险。例如，房屋所有者的房屋遭遇火灾，会造成房屋所有者经济上的损失。车祸发生导致车辆受损。各种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的发生，都可能导致社会财富的损失或人员的伤害。因此，这些都属于纯粹风险。纯粹风险的变化较为规则，有一定的规律性，可以通过大数法则加以测算。而且，纯粹风险的发生结果往往是社会的净损害。因而，保险人通常将纯粹风险视为可保风险。

(二) 投机风险

投机风险是指既有损害机会又有获利可能的风险。投机风险是相对于纯粹风险而言的。投机风险发生的结果有三种，即损害、无损害和收益。比如，赌博、买卖股票等风险，都可能导致赔钱、赚钱和不赔不赚三种结果。投机风险的变化往往是不规则的，无规律可循，它难以通过大数法则加以测算，而且，投机风险的发生结果往往是社会财富的转移，而不一定是社会的净损害。因而，保险人通常将投机风险视为不可保风险。

二、按风险对象分类

按风险对象分类，可将风险分为财产风险、责任风险、信用风险和人身风险。

(一) 财产风险

财产风险是指导致一切有形财产发生毁损、灭失和贬值的风险。例如，火灾、爆炸、雷击、洪水等事故，可能引起财产的直接损失及相关的利益损失，因而都是财产风险。财产风险既包括财产的直接损失风险，又包括财产的间接损失风险。

（二）责任风险

责任风险是指个人或团体因疏忽、过失造成他人的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根据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应负经济赔偿责任的风险。比如，驾驶汽车不慎撞伤行人，构成车主的第三者责任风险；专业技术人员的疏忽、过失造成第三者的财产损失和人身伤亡，构成职业责任风险等。责任风险较为复杂和难以控制，其发生的赔偿金额也可能是巨大的。

（三）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在经济交往中，权利人与义务人之间，因一方违约或违法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例如，借款人不按期还款，就可能影响到贷款人资金的正常周转，从而使贷款人因借款人的不守信用而遭受损失。

（四）人身风险

人身风险是指由于人的生理生长规律及各种灾害事故的发生导致的人的生、老、病、死、残的风险。人生的过程离不开生、老、病、死，部分人还会遭遇残疾。这些风险一旦发生可能造成本人、家庭或其抚养者等难以预料的经济困难乃至精神痛苦等。人身风险所致的损害包括损失和伤害，即人的生、老、病、死、残引起的收入损失或额外费用损失或灾害事故的发生导致的人的身体的伤害。

三、按风险产生的原因分类

按风险产生的原因分类，可将风险分为自然风险、社会风险、政治风险、经济风险和技术风险。

（一）自然风险

自然风险是指由于自然力的不规则变化引起的种种现象，所造成的财产损失及人身伤害的风险。如洪灾、旱灾、火灾、风灾、雹灾、地震、虫灾等，都属于自然风险。自然风险是客观存在的，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但是，其形成与发生具有一定的周期性。自然风险是人类社会普遍面临的风险，它一旦发生可能波及面很大，使人类蒙受莫大的损失。

（二）社会风险

社会风险是指由于个人或团体的故意或过失行为、不当行为等所致的损害风险。例如，盗窃、玩忽职守等引起的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

（三）政治风险

政治风险是指在对外投资和经济贸易过程中，因政治因素或其他订约双方所不能控制的原因所致的债权人损失的风险。例如，因战争、暴动、罢工、种族冲突等原因使货物进出口合同无法履行的风险。

（四）经济风险

经济风险是指个人或团体的经营行为或者经济环境变化而导致的经济损失的风险。

例如，在生产或销售过程中，由于市场预期失误、经营管理不善、消费需求变化、通货膨胀、汇率变动等所致产量的增加或减少、价格的涨跌等风险。

（五）技术风险

技术风险是指伴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方式的改变而发生的风险。如核辐射、空气污染、噪音等风险。

四、按风险的影响程度分类

按风险的影响程度分类，可将风险分为基本风险与特定风险。

（一）基本风险

基本风险是指非个人行为引起的风险。基本风险是一种团体风险，可能影响到整个社会及其主要生产部门，本质上不易防范。例如，政局变动、经济体制改革、巨灾等，都属于基本风险。

（二）特定风险

特定风险是指风险的产生及其后果，只会影响特定的个人或组织。此风险一般可以由个人或组织对其采取某种措施加以控制。特定风险事件发生的原因多属个别情形，其结果局限于较小范围，本质上较易控制及防范。例如，火灾、盗窃等可能导致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属于特定风险；又如，某企业生产的产品因质量不佳引起经济赔偿责任的风险，可列入特定风险范畴。

第三节 风险管理概述

风险管理作为一门系统的管理科学，是20世纪30年代在美国兴起的。1931年，美国的管理协会保险部最先倡导风险管理，并在以后的若干年中，以学术会议和研究班的形式，集中研究风险管理与保险问题。此后，风险管理逐渐引起美国社会的普遍关注，并在20世纪50年代末得到推广，到了20世纪70年代，风险管理开始蓬勃发展。时至今日，风险管理的理论与实践，早已跨越美国，在世界各国广为传播、广泛应用。

一、风险管理的含义

风险管理是各经济单位在对风险进行识别、估测、评价的基础上，优化组合各种风险管理技术，对风险实施有效的控制，妥善处理风险所致的后果，以期达到以较小的成本获得较大的安全保障的目标的过程。

风险管理包括管理和决策两个方面。实际上，风险管理的过程既是一个管理过程，又是一个决策过程。

从管理的角度上讲，风险管理常被定义为一门管理科学。风险管理所强调的管理

过程,包含了计划、组织、控制和协调等管理的职能,其目的在于以最小的费用支出最大限度地减轻意外损害的后果。风险管理与企业战略管理及经营管理共同构成企业管理的核心。

从决策的角度来看,风险管理还被定义为一门决策科学。风险管理的过程被认为是一个决策过程。风险管理是一个组织或个人用以降低风险的负面影响的决策过程。这一过程包括为达到特定目标而进行的对风险的防范、控制以致消除的全部过程。

理解风险管理这一概念,需要把握以下几点:

(一) 风险管理的主体是经济单位

这里所指的经济单位可以是个人、家庭、企业、社会团体乃至政府。因此,风险管理的范围可以涉及各种形式的经济单位:对于个人,可以就人身、财产和责任等方面风险实施管理;对于企业,可以就生产、市场、财务、技术、人事等方面实施风险管理;对于国家,则可以对社会经济诸方面的风险实施风险管理。

(二) 风险管理的对象是风险

关于风险管理的对象历史上有纯粹风险说和全部风险说两种观点。前者强调风险管理的对象是纯粹风险,后者强调风险管理应以全部风险为管理对象。

(三) 风险管理目标要清晰

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以较小的成本获得较大的安全保障,进而确保经济单位业务活动的稳定、持续和发展,实现经济单位价值的最大化。因此,良好的风险管理能够增加经济单位成功的概率、减少失败的可能。

(四) 风险管理决策要科学

在风险管理过程中,风险识别和风险衡量是基础,而选择合理的风险处理方法并进行科学的决策是关键。因此,风险管理者需要熟悉风险处理的各种方法,结合实际进行比较和选择,科学进行风险管理决策,认真组织实施。

二、风险管理的目标

风险管理的基本目标是以较小的经济成本获得较大的安全保障效益,即风险管理就是要以较少的费用支出达到较大限度的分散、转移、消除风险,以实现保障人们经济利益和社会稳定的基本目的。

风险管理目标的确定取决于不同社会、企业乃至个人的不同需要,取决于在何种程度上运用风险管理技术。比如,企业风险管理的目标可以是在巨灾中求生存,可以是稳定企业生产规模并保持一定的增长势头,可以是减少费用开支,可以是具备安全生产环境等。选择何种风险管理目标,对整个风险管理计划的实施,尤其是进行风险管理决策具有重要的意义。

风险管理的具体目标可以分为损失前目标和损失后目标。

在风险管理中,应事先确定风险事故发生前要达到的目标,这一目标被称为损失前目标。例如,通过对各种风险管理方式的比较及财务分析,谋求最经济合理的风险

处置方式；减少经济单位对风险损失的忧虑和恐惧，提供一个相对安全的、稳定的环境；尽可能消除风险损失的隐患，减少经济单位自身的损害及社会财富的损失，以履行风险管理的社会责任等。

由于风险管理既不能消灭风险，又难以完全避免损失，因而，经济单位不仅应先确定风险事故发生前要达到的目标，还应确定风险事故发生后要达到的目标，后者被称为损失后目标。例如，通过风险管理措施的采取，使经济单位在风险损失发生后仍然能够继续维持生存；保证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的尽快恢复；尽快实现原有的稳定的收益；促使企业尽快实现持续增长的计划；减少风险损失对社会造成的不利影响，为经济单位自身的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环境。

三、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

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是风险的识别、风险的估测、风险处理方式的选择、风险管理的实施及效果评价。

（一）风险的识别

在确定了风险管理目标的前提下，应该根据某种科学方法全面系统地认识并区别各种风险，这就是风险的识别。

风险的识别是对经济单位面临的和潜在的风险加以判断、归类和对风险性质进行分析的过程。经济单位所面临的风险是多种多样的：有潜在的，也有已经面临的；有静态的，也有动态的；有经济单位内部的，也有经济单位外部的。所有这些风险，在一定时期和一定条件下是否客观存在、存在的条件是什么，以及损害发生的可能性等，都是风险识别阶段应予以解决的问题。风险的识别需对尚未发生的、潜在的和客观存在的各种风险，系统地、连续地进行认识和归类，并分析产生风险事故的原因。

风险的识别是风险管理中的首要环节和基础程序。没有风险的识别，就难以准确地估测风险，难以选择风险处理的方式，甚至会丧失对未知风险进行管理的机会。因而，风险的识别在整个风险管理中具有重要意义。风险的识别主要包括感知风险和分析风险两方面内容。感知风险就是通过对风险的调查、了解，对风险进行判断；分析风险是指通过对风险的类别进行归纳、区分，认识风险产生的原因和条件，掌握风险所具有的性质。风险的识别是一个连续的、不间断的过程，只有使风险的识别经常化、制度化，才能使风险管理顺畅进行。

风险管理者在风险识别过程中，可以根据企业的性质、规模、技术条件等，选择以下方法进行风险识别：

1. 流程图分析法

从企业原材料投入开始，经过生产、运输、储存到销售整个过程画出流程图，以展示企业生产经营的全过程。这样便于管理者对各环节、各阶段进行调查分析，从中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

2. 财务报表分析法

按照企业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财务资料，对企业的各种资产进行综合的分析

研究,识别风险所在。财务报表可以综合反映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生产经营中的许多问题都可以通过对财务报表的分析来发现。

3. 保险事故分析法

保险人通过对已经处理的大量保险赔案进行统计分析,找出产生事故的普遍性原因。

(二) 风险的估测

风险的估测,又称为风险的衡量。也就是说,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需要对该经济单位的风险发生情况及其可能造成的损害进行估计及测算。在这一阶段,风险管理者通过对所收集的大量资料进行分析并利用概率统计理论,估计和预测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危害程度及其对经济单位产生的影响等。风险估测主要包括损害概率的估测和损害程度的估测。风险估测不仅使风险管理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而且使风险分析定量化,为风险管理者进行风险决策、选择最佳的风险管理方式提供了可靠的科学依据。

(三) 风险处理方式的选择

在风险识别与估测的基础上,根据风险管理目标选择最佳的风险管理方式,是风险管理中最为重要的环节。

风险管理方式分为控制型风险管理方式和财务型风险管理方式两大类。

控制型风险管理方式主要包括回避、预防、分散和抑制等方法,其目的是降低损失频率和减少损失幅度,重点在于改变引起意外事故和扩大损失的各种条件。

财务型风险管理方式的目的是以提供基金的方式,降低发生损失的成本,即对无法控制的风险进行一些财务上的安排。财务型风险管理方式主要有自留风险和转移风险。而转移风险又包括非保险转移和保险转移两种形式。

风险管理的关键就在于选择风险管理方式,而选择必须建立在对费用支出和可能效益进行详尽分析的基础上,必须建立在对企业或家庭等经济单位现有财务基础和所选择的风险管理目标的分析基础上。因此,风险管理方式的选择过程也就是风险管理的决策过程。

(四) 风险管理的实施及效果评价

在选择风险管理方式的基础上,需要实施风险管理的决策及评价风险管理的效果。实施风险管理的决策就是将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贯彻落实。比如,实施损失控制需要购买防灾设施和安全装置;购买保险,需要选择保险公司、保险险种、考虑保险费的合理性等。风险管理效果的好坏,取决于是否能以最小的风险成本取得最大的安全保障,在实务中还要考虑风险管理与企业整体管理目标是否一致等。风险管理决策总是与未来的不确定性相联系的,所以应该将风险管理的实施结果,反馈到上述各个阶段,对采取的风险管理方式的适用性及有效性情况进行分析和评估,及时发现风险管理决策与目标的差异程度,并根据不断变化的内部条件和外部环境进行调整,以实现风险管理目标,达到风险管理的最佳效果。